

标段编号: 2508-440308-04-01-737366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中英街警务室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 一、企业同类业绩

- 1、项目名称:广西自贸区医院装修项目医疗大楼钢结构、结构补强、安装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04月19日;合同金额:11555.34万元。
- 2、项目名称:“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02月06日;合同金额:4080.00万元。
- 3、项目名称: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B栋装修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04月01日;合同金额:3770.00万元。
- 4、项目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05月15日;合同金额:2832.11万元。
- 5、项目名称: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程(施工);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08月07日;合同金额:994.74万元。

## 业绩证明材料

1、项目名称:广西自贸区医院装修项目医疗大楼钢结构、结构补强、安装工程;  
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合同金额: 11555.34 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IFB2024-03-26351222

致: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4 月 3 日所递交的广西旅发集团广西自贸区医院装修项目钢结构、结构补强、安装工程投标文件被招标人所接受,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合同总额 106012288.07 元 (不含增值税), 请贵方接到通知后, 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旅发集团广西自贸区医院装修项目经理部, 与招标人签订分包合同。

招标人: 中铁一局集团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7 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旅发集团广西自贸区医院  
装修工程项目经理部

医疗大楼钢结构、结构补强、安装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ZTYJ-ZMQYY-ZY001)



甲 方: 中铁一局集团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4 月 19 日



## 医疗大楼钢结构、结构补强、安装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ZTYJ-ZMQYY-ZY001

工程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 8 号龙光世纪 2 号楼四十层 4023

工程分包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乙方分包单位资质: 专业承包资质

合同分包方准入号: ZYFB-20240205-00003

乙方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为加快 广西旅发集团广西自贸区医院装修 项目工程施工进度,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广西自贸区医院装修项目医疗大楼钢结构、结构补强、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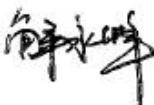
2. 分包工程地点: 南宁市良庆区新良路 15 号;

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广西自贸区医院装修项目医疗大楼钢结构、结构补强、安装工程的全部内容 (具体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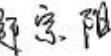
4. 分包工程数量: 具体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数量, 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实际结算数量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 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乙方承诺: 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乙

甲方代表:

  
陈永平

乙方代表:

  
郑宗阳

共 28 页第 1 页

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和施工数量，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5.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缴纳暂定合同价款总额（不含增值税）5%的现金到甲方帐户，或提供同等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乙方未缴纳或缴纳不足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每期计价款中予以扣除。履约保证金在分包工程经本项目发包人竣工验收全部合格三个月后退还乙方（不计息）。

### 第二条 分包合同价款

1. 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06012288.07 元（大写：壹亿零陆佰零壹万贰仟贰佰捌拾捌元零角柒分人民币）。

增值税税率为：9%。

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15553394 元（大写：壹亿壹仟伍佰伍拾伍万叁仟叁佰玖拾肆元人民币）。

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以《工程量及费用清单》（附件一）所列细目的单价和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

2. 分项单价：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及费用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及费用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小型机具、材料及配件（本合同约定由甲方无偿供应和无偿提供使用的除外）、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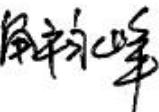
增值税单独计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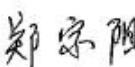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因工程变更设计的新增项目应比照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中相类似项目的单价水平确定分包合同单价。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08 天。

2. 合同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5 日；合同竣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具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共 28 页第 2 页

体开竣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3. 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甲方将根据发包方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另文下达,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4. 本合同中对于工程工期暂无法确定时,开竣工时间以甲方施工计划安排为准。

5. 为保证工期,乙方须按附件二《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中所列项目组织机械进场,并于开工前全部到位,进场前双方必须办理检验手续。(提示:临时使用机械可不做强制时限要求)

6.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甲方损失的费用由乙方负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如因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7. 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进度超过 28 天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 3 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留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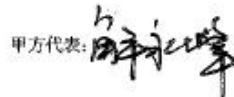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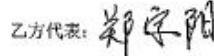
工程质量标准为:满足甲方与发包人总包合同对工程质量的约定。其中质量标准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内容:

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严格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严格执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永久性质量责任标牌、终身责任信息档案等制度的通知》(桂建管[2014]96 号)和南宁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落实建设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的通知》(南建质安[2014]155 号)要求,落实建设工程质量终身责任。;

同时,具体施工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 乙方应按本工程采用的施工技术规范,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下发的技术交底要求,合理组织施工,加强质量控制,确保工程质量。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共 28 页第3页

8. 本项目施工工期、进度计划（含节点计划）；

9. 甲乙双方会议纪要；

以上文件相互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 第二十条 附则

1. 合同签订前乙方必须提供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法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由甲方进行审核。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应将以上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交由甲方，并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

2. 本合同的债权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

3. 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方，对本合同条款已认真阅读，对合同约定的所有事项均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

4.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书。

5. 本合同从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的分包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分包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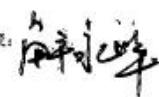
6. 乙方确认本合同落款地址、电话、微信号及邮箱为乙方有效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相关文件、法律文书按乙方确认地址或工商登记的公示地址（或居民身份证地址）交邮后的第3日视为有效送达；以发送短信、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的，自文件内容发送且未被退回的情况下，即视为有效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个工作日送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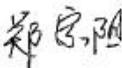
7. 本合同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印章后生效。

8. 本合同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二：《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共 28 页第 20 页

附件三：《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人员表》；

附件四：《甲方提供材料清单》。

附件五：《廉洁工程共建协议书》

附件六 本合同规定的其他附件

工程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

时间：2024.4.19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

此页无正文

工程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

时间：2024.4.19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甲方代表：[ ]

乙方代表：[ ] 共 28 页第 21 页

2、项目名称：“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2 月 06 日；合同金额：4080.00 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筹建的位于龙岗区平湖街道的“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修和钢结构施工工程项目，  
经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评标小组综合评审，董事会研究决定  
贵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中标含税价（暂定总价）人民币：40800000.00 元（大写：肆仟零捌拾万元整）。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书后立即组织相关工作，按照招标的要求做好配合工作。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1 日

合同编号: FYGC-2021-002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

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合同

发包方: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华南城南侧

签订日期: 2021 年 月 日

##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FYGC-2021-002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文新路 13 号老村综合楼 105

联系人：张兴刚

联系电话：18823838296

电子邮箱：michael@szag.cn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大厦 7 层 B706

联系人：谢光岭

联系电话：13417363170

电子邮箱：41304458@qq.com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乙方为“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项目的施工方，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有关法规，订立此合同，双方同意严格执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条款。

一、项目名称：“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华南城南侧。

三、承包方式：实行固定单价按实际工程量计算。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水电、包措施、包安全文明、包关税、包税金（后期若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则相应调整为随时满足国家相关政策）、包检测、包送检（如甲方供材料，由甲方承担）等全部工程及相关的费用。本合同的固定单价不因市场价格的涨

跌、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发生改变、原料价格、工厂生产成本及其他因素的变动而调整。

四、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和工期：

4.1 承包面积：以甲方施工图及造价清单为准。

4.2 工程内容：以甲方施工图及造价清单为准。

4.3 工期：开工暂定日期：2021年3月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暂定日期：2021年9月2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五、计价方式

5.1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零捌拾万元整（小写：¥40,800,000.00 元整）。

5.1.1 本合同详细报价见附件《“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和《“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钢结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5.2 本合同工程量增加项目、材料设备及设计变更、签证计价方式及支付按以下约定执行：

5.2.1 本合同附件《“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和《“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钢结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内已有项目及已有单价的，签证计价方式按本合同约定固定单价核算。

5.2.2 除本合同 5.2.1 约定的情况以外产生的工程量增加项目、材料设备及设计变更等，签证计价方式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

《2016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 深圳市装饰、安装、2017 年市政工程消耗量标准》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 2013》和施工当月深圳市建筑工程信息价编制工程量清单下浮 15%计算。

5.2.3 本工程发生的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参与工程量的计量，也参与工程款的支付，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 六、工程款支付方式

6.1 合同签订乙方进场后，且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完税发票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第一笔预付款（合同总金额的 10%）。

6.2 进度款按每月实际完成产值的 80%支付，当月 25 日前乙方将本月完成产值上报给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在 5 日内审核完成，甲方在收到监理单位审核结果 5 日内审核完毕，超过 15 日视为认可监理审核确认的产值，甲方审核完成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按审核确定的乙方已完工程量的 80%支付工程进度款。

6.3 工程竣工验收后，10 日内支付至已完合格工程造价的 90%。

6.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应在三个月内完成结算工作，结算完成后甲方于 10 天内付款至本工程结算额的 97%。

6.5 质量保修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为二年，质量保修金为本工程总造价的 3%，保修期满二年并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后 10 日内无息全部退还给乙方。

6.6 乙方在申请每笔付款的同时须向甲方提供完税发票（9%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在收取到 97%的工程款时须提交含 3%质保金的全额工程发票。

6.7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开户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16400001369

#### 七、双方职责

##### 7.1 甲方职责：

7.1.1 遵守本合同，做好施工各方的协调工作。

7.1.2 提供原材料及施工工具的堆放场所（但甲方不负责保管义务。乙方须做好防火、防盗等工作，并满足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各方面要求，若处置不当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负全部责任。）。

7.1.3 施工前甲方提供水源、电源接驳点，所需材料应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装好分表，统一由甲方管理，乙方承担施工用水、用电安装费用，安装施工期间所用水电费用，乙方以甲方计量为准，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及管理责任。

7.1.4 甲方有权随时抽查送检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检测机构（如送检材料检测符合相关规范，相关检测费用甲方承担，否则所有费用乙方承担。）如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送检材料的检测数据不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10 2013 版）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规范要求的，乙方须无偿更换符合规范要求的材料，并且不能延误工期，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

7.1.5 按时支付工程款。

##### 7.2 乙方职责：

7.2.1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工期与施工质量要求，编制施工进度计划表、施工方案、深化施工图纸（涉及钢结构工程乙方主体结构工程师和钢结构工程师确认盖章），并提交甲方核定确认，双方确定的施工计划应严格执行。

7.2.2 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若有违反，愿意按甲方规定接受处罚并

同意甲方从工程款中扣除。

7.2.3 严格按照施工工艺标准和质量要求进行施工，涉及与主体相关施工  
乙方主体结构工程师需现场指导确认。

7.2.4 乙方负责派出合格的项目经理、管理班子、施工作业工人担当本合  
同约定的工程任务。

7.2.5 负责对约定工程范围内工程施工工作，负责在未向甲方移交之前及  
甲方使用之前已完工工程的保护工作。

7.2.6 负责向甲方提交合格竣工图及验收归档资料两套。

7.2.7 乙方应对所施工的工程质量及安全负责，若发现由于乙方施工质量  
问题导致其他工程存在问题的，乙方应及时予以修正，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  
损失。

7.2.8 负责施工期间按甲方要求，设置临时设施以及安全文明施工所需的  
施工维护保障措施，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7.2.9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  
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  
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必须为其工人购买“团体意外险”  
或商业保险并提供购买的保险单，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合同履行期  
间所造成的一切大小安全事故的责任，以及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均由乙方承  
担，与甲方无关。

7.2.10 乙方提供本合同 11.2 和 11.3 条款的验收报告并承担检测费用。

7.2.11 乙方承担“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的总包责任，对“泛亚生鲜  
物流厂区”项目的总工期（乙方名下所有工程）、质量、安全、环境负责，统

一指挥、统一部署、统一计划、统一管理，对参与分包施工的单位实行指挥、协调、监督和服务。定期配合甲方召开各种形式的专题会、组织协调会，对相关政府部门检查负责。

#### 八、材料供应方式和标准

8.1 本合同包工包料，合同范围内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按照报价清单下浮比例执行，如市场价格有变动，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价格不得上涨。如有甲方供料，乙方在施工前须确认甲方提供的材料符合质量标准，后续若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不得以甲方提供的材料为由而免除或减轻应承担的责任。

8.2 本工程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应按照设计说明、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有关技术资料标准要求进行采购，提供材料设备产品的质量、环保等相关合格证明，并对所购材料设备质量负责。

8.3 乙方所提供的所有工程材料应符合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及其它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

8.4 本工程中的材料应按甲方选定的样品样本，样品样本应经双方确认后封存，样品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 九、工期

9.1. 进场时间由甲方通知，确定工期为 200 天，甲方有权将该项目分阶段多次通知进场，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长，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

9.2. 如遇下列情况，甲方同意乙方延期：

9.2.1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前一天，不能交乙方施工场地。

9.2.2 电源未能接通或停电，影响 3 小时以上，影响乙方施工的。

9.2.3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发生的火灾、

地震等)而影响进度的。

#### 十、安全

10.1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不得以任何理由或任何借口发生打架斗殴事件,发生一次处乙方伍仟元人民币罚款,肇事者待事情处理完后立即驱逐出施工现场。

10.2 乙方工人进入施工现场, 必须做好防护工作, 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如: 安全帽、安全鞋、反光背心等), 若有违规, 每人每次扣乙方工程款贰佰元人民币。

10.3 乙方工人在工地, 严禁吸烟, 违者每次扣乙方工程款伍佰元人民币。

10.4 乙方对其参与项目的所有员工(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经理、工程师、材料员、安全员、现场工人、劳务派遣员工)人身及财产安全负全责。

#### 十一、验收

11.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市或专业的质量检验标准或双方约定的其它标准。

11.2 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以及相配套的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11.3 室内环境约定标准: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10)。

11.4 甲方在收到乙方完工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工程验收。

11.5 甲方在收到乙方完工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未能对工程进行验收并无不合格整改通知或者在没有验收情况下使用乙方施工工程, 视乙方施工工程已验收合格。

11.6 若验收发现有不合格处, 需等乙方整改完毕并经甲方再次验收合格后

才视为整体验收合格。

#### 十二、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2.1 该工程质保期为二年，自该工程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或视为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2.2 在质保期内，除甲方人员操作不当引起的问题外，其余出现的任何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赔偿相应损失并及时整改、维修，直至甲方确认合格为止。

12.3 如甲方发现工程质量有问题，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如需现场解决，保证在24小时内派出技术服务人员赶赴现场。否则，甲方可在对乙方进行人民币伍仟元/次的罚款，罚款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质保金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 十三、特殊约定

13.1 乙方（含乙方分包商）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发生以下情况，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经济赔偿。

13.1.1 如甲方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程进度款，因乙方原因未支付其分包商（含乙方人员）工程进度款，导致其分包商（含乙方人员）直接向甲方进行施压包括但不限于聚众闹事、堵门堵路、在甲方办公室静坐、人为故意停水电等，因此延误工期而影响甲方竣工验收及开业运营，乙方须向甲方每天赔偿15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如经双方沟通协调仍不能解决以上问题的，甲方将直接向公安机关进行报警处理。

13.1.2 乙方（含乙方分包商）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人工成本或工程材料价格的上涨为由直接向甲方进行施压包括但不限于聚众闹事、堵门堵路、在甲方办公室静坐、人为故意停水电等，因此延误工期而影响甲方竣工验收及开业运营，乙方须向甲方每天赔偿15万元的经济损失。如经双方沟通协调仍不

能解决以上问题的，甲方将直接向公安机关进行报警处理。

13.1.3 甲乙双方在进行由乙方承包“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结算过程中，应本着履行合同的精神，在友好协商、合情合理的基础上做好结算工作，不得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聚众闹事、堵门堵路、在甲方办公室静坐、人为故意停水电等方式向甲方施压，因此延误工期而影响甲方竣工验收及开业运营，乙方须向甲方每天赔偿 15 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如经双方沟通协调仍不能解决以上问题的，甲方将直接向公安机关进行报警处理。

####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和履行本合同，若由于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方承担责任；如属双方过错，应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14.2 如乙方不能按期完成本合同的施工工程，视为乙方违约，违约金每天按该期应付款项的万分之五计算。

#### 十五、免责条款

15.1 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根据事故影响的时间可将合同履行期相应延长，并由双方协商采取补救措施。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自然灾害，包括地震、台风、洪水，暴乱、战争、自然火灾，以及因政府颁布新的法律、法规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客观情况。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导致合同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事故发生的 24 小时之内）将事故情况以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 15 天内，提供书面的事故详细报告。

#### 十六、争议解决

双方应严格执行协议条款，并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处理协议期间的各类问题，尽量避免争议或纠纷。如果发生争议，按下列原则处理：

16.1 双方因履行协议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项目所在地法院起诉。

16.2 除发生争议提起诉讼的部分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规定的其他义务。

#### 十七、其它事项

17.1 双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以本协议所载为准，若任何一方相关信息发生变更，变更方须通过指定邮箱或加盖公章的书面文件通知对方，后续将以变更后的内容为准。

甲方联系信息：

甲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木社区泛亚国际生鲜冷链物流中心；

甲方指定的接收人为：张兴刚；

甲方指定的联系电话：18823838296；

甲方指定的电子邮箱：michael@szag.cn；

乙方联系信息：

乙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大厦 7 层 B706；

乙方指定的接收人为：于飞；

乙方指定的联系电话：18663872775；

乙方指定的电子邮箱：570240199@qq.com。

17.2 本协议任何一方发出的所有通知、指示、确认、决定、告知、均可  
以本协议所载的联系方式（17.1 所述变更情形的以变更后为准）进行，双方  
往来的传真件、电子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短信、邮件、QQ、微信）与本协议对双  
方均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收到对方通过上述方式发出的通知、指示、确认、  
决定、告知后 5 个工作日内不予回复、确认的，视为对对方的通知、指示、确  
认、决定、告知无任何异议。

17.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  
签字盖章后生效。

17.4 合同中未尽事宜可采取双方协商方法解决。

17.5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7.6 乙方免费装修甲方宿舍二楼的大堂、厨房、顶楼和宿舍广场铺设。

#### 十八、附件

1、《“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2、《“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钢结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计价  
表》。

3、《施工进度计划表》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1 年 2 月 6 日

乙方：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1 年 2 月 6 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工程名称：\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2年 7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 G D - E 1 - 9 1 4 \*

## 一、工程概况

GD-R1-014/2 □□□

工程名称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文松3号泛亚智 慧冷链产业园	施工位置	1#楼二~五层、 4#楼一~四层公 区	工程造价	/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 可证号	/	监理许 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钢结构)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7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向荣
副组长	万明、曾壮勤
组员	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钢结构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工程资料	李小萍	毛利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施工过程资料齐备、合格	材料报审、检测报告等齐全,合格	合格,满足交工使用
钢结构	/	/	/	/
屋面	/	/	/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	/	/
通风与空调	/	/	/	/
建筑电气	/	/	/	/
智能建筑	/	/	/	/
建筑节能	/	/	/	/
电梯	/	/	/	/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备注
1	高晓东	深圳市验收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	陈国	深圳市和顺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3	彭利平	深圳市和顺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4	刘精强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5	吴正道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6	符泽华	深圳市和顺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7	王伟	深圳市经互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5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由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和顺达公司）实施的主要工程内容如下，具体完成工程量以各方确认的工程结算记载为准。

### 一、合同内的主要施工内容：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楼二~五层、4#楼一~四层公区）（包含：室内硬装饰工程、防水、轻质隔墙、现场制作玻璃不锈钢木制品类、强电工程（含电话电视网络等弱电管线预设）、给排水支管安装等内容）。

### 一、合同外的主要施工内容：

其他零星的施工现场签证项目。

上述由和顺达施工完成的工程项目，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建设单位现场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完成施工，各施工部位已满足交工使用要求。质量评定合格。工程符合验收标准，竣工资料齐备，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2.6.19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1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5日
---	--	---



\* GD-E1-914/5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工程名称: \_\_\_\_\_

验收日期: \_\_\_\_\_ 2022年 8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 GD-E1-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 (1#4#5#楼钢结构及加固)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文松3号泛亚智 慧冷链产业园	施工位置	1#4#5#楼钢结构 及加固	工程造价	/					
结构类型	钢结构及加固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 可证号	/	监理许 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泛亚物流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钢结构)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向荣
副组长	万明、曾壮勤
组员	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钢结构工程	黄向荣	万明、曾壮勤、曾燎原、谢荣坚、刘精跃
工程资料	李小萍	毛利华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	/	/	/
钢结构及加固	合格	施工过程资料齐备、合格	材料报审、检测报告等齐全,合格	合格,满足工使用
屋面	/	/	/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	/	/
通风与空调	/	/	/	/
建筑电气	/	/	/	/
智能建筑	/	/	/	/
建筑节能	/	/	/	/
电梯	/	/	/	/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备注
1	方耀东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	陈国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3	毛利军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4	赵来政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5	王士勤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6	徐伟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物资管理员		
7	王伟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副经理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5

泛亚生鲜物流厂区项目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4#5#楼钢结构及加固），由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和顺达公司）实施的主要工程内容如下，具体完成工程量以各方确认的工程结算记载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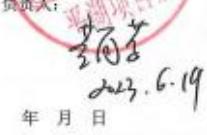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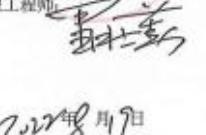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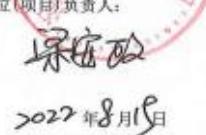
### 一、合同内的主要施工内容：

1#4#5#楼装饰和钢结构施工工程（1#4#5#楼钢结构及加固）（包含：柱加固（环向围束碳纤维布、钢推）、柱水泥砂浆包封、角柱边柱粘钢法、板加固（钢板压条、碳纤维布粘贴）、梁加固、钢结构等内容）。

### 二、合同外的主要施工内容：

其他零星的施工现场签证项目。

上述由和顺达施工完成的工程项目，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建设单位现场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完成施工，各施工部位已满足交工使用要求，质量评定合格。工程符合验收标准，竣工资料齐备，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6.19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6日

  
\* GD-E1-914/5 \*

3、项目名称：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 B 栋装修工程；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4 月 01 日；合同金额：3770.00 万元

保密等级：秘密

##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2025.4.1

签订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保密等级：秘密

建设单位：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住 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二路 131 号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 B 栋 18 层  
经 办 人：龙苗苗  
联系 方 式：19520551062

施工 单位：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住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5 栋夹层 105  
经 办 人：黄福康  
联系 方 式：18948449280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乙方承包甲方位于 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 B 栋 的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一) 基本情况

- 1、工程名称：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 B 栋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
- 3、承包范围及内容：
  - 1) 范围：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 B 栋 14F-18F 及屋顶层的装修设计与施工，共计六层，总面积约为 9094 平方米（以实际面积为准）。
  - 2)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承包范围内室内精装修工程（除核心筒内如电梯轿厢、电梯厅、茶水间、卫生间、消防前室外）及室内装修工程所需的附属临时工程的设计施工（含方案设计、效果图设计、深化设计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 楼地面工程：除核心筒外的全部楼地面工程等；
    - (2) 墙面工程：除核心筒外的全部内墙面装修工程，包括轻质隔墙（含隔墙制安、饰面等）、核心筒外侧墙面工程等；
    - (3) 天棚工程：除核心筒天花之外的全部天棚工程；
    - (4) 门窗工程：精装修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门窗工程（含电梯厅玻璃门）；
    - (5) 其他工程：精装修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新增设卫生间地面及墙面防水；卫生洁具、卫浴五金等；结构柱外包饰面工程等；
    - (6) 与公区区域装修专业承包单位的配合、办公区室内通风空调与室外机安装配合以及其他专业工程施工配合；
    - (7) 完成实体项目所必须的技术组织措施和其他甲方认为由乙方完成对本项目更为有利的工程。
- 上述内容由双方以甲方同意的施工图纸、施工方案、变更工程价款报告等书面文件进行最终确认。
- 4、承包方式：包设计、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资料整理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如需要）等。
- 5、工期：180 日（日历天），自甲方签发开工令之日起算。
- 6、质量等级：合格。
- 7、工程造价费用：暂定总价 3770 万元（暂定价的计算详见附件一《投资概算》），该费用包含 9 %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合同暂定总价的投资概算仅作费用估算，对双方进行工程结算不具有约束力。

### (二) 结算方式

本工程结算方式采用 综合单价 方式结算。双方特别确认，本工程结算价，为双方按照实际工程量、综合单价计算出的总价再下浮 3% 确定，即乙方给予甲方结算 3% 的优惠。

本合同价款中包括的工程造价费用及风险范围：

- 1、本合同价款包括除不可抗力之外的一切风险范围；
- 2、本合同价款为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资料整理、包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如需要）等工程中所包含的一切费用；
- 3、本合同价款中的措施项目费用、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其它项目费用、规费、税金及所有保险费均为包干费用，不因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本合同价款中的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费（主材、辅材、损耗）、机械费、工程风险以及相应取费等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一切费用；
- 4、本合同价款中的综合单价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市场变化、政府文件及收费等任何因素的改变而调整；
- 5、本合同投标工程量如果多余实际工程量，甲方有权按实际工程量扣减。

### （三）计价编制依据或要求：

本合同总价为暂定价，双方按照如下计价编制依据协商确定工程费用明细（工程清单）：

#### 1、取费标准：

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23)》执行，依据此费率标准的推荐费率计算。若工程清单确定前有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文件执行各种政策性调整文件，以最终的调整文件为标准，工程清单确定后颁布的不再调整。

#### 2、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清单设置，执行现行的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补充规定（深圳 2013）》、《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等；若工程清单确定前有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文件执行各种政策性调整文件，以最终的调整文件为标准，工程清单确定后颁布的不再调整。

#### 3) 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的价格：

执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最新颁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参考信息价；深圳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甲方通过市场调查确定。

#### 4) 措施项目费：

按有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文件执行，若无则按经甲方同意的施工技术方案。

#### 5) 其它依据或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图纸、经甲方同意的施工技术方案及其他工程相关文件。

#### （四）工程变更

1、承包人提出工程变更时须同时提交变更工程预算价款报告（含子目单价和预计增减工程量，以下同）并经发包人初步确认；发包人或设计人员提出工程变更时承包人应在工程变更确定后7天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并经发包人初步确认（特殊情况下需要延期时须得到发包人书面同意）。对于涉及单次变更金额影响造价大的项目，承包人在未提交变更工程价款报告前不得实施该变更工程（除非得到发包人的书面同意），否则影响工程进度等所有责任由承包人承担。除非发包人书面同意此变更工程先行实施，否则承包人在未提交变更工程价款报告并经发包人确认的情况下完成的所有工程发包人不予计量，发包人对此不负支付义务。

2、工程变更发生时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处理：

（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按合同已有的综合单价和按清单报价规则计算的变更工程量，按工程所在地规定计取相应规费、税金，变更合同价款；

（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只是主材不一致时，则以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为基础实行主材替换套价，该主材价格按工程施工最新《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入价；如深圳市造价信息中也无此主材价格则按市场价双方协商确定入价；

（3）合同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该规定不适用于存在投标报价漏项情况），则按照本条第（三）款“计价编制依据或要求”的约定，由双方协商确定。

3、承包人投标报价范围及招标范围都包含的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无论何种原因没有实施，发包人在结算时可扣除未实施项目相应的合同价款。

4、监理工程师应在收到变更工程价款及方案报告之日起14天内予以确认，并报发包人核定确认，未经发包人核定确认的变更工程价款及方案均无效。

**第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施工合同、各项目清单、施工图纸、设计变更、会议纪要和现场施工签证等。

**第三条 适用技术标准、施工规范：**《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部颁标准及甲方要求。

**第四条 图纸提供的套数及日期：**开工前乙方向甲方提供 3 套双方完成确认的图纸。

**第五条 甲方驻工地代表及委派人员：** 吴志均，联系方式： 13767467652

**第六条 乙方驻工地代表及委派人员：** 黄福康，联系方式： 18948449280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

1、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现场检查乙方负责采购的设备或材料的质量，乙方提供的设备或材料质量

不合格或不符合甲方工程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如乙方不予更换或更换后质量仍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依据本合同第十五条承担违约责任。

2. 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现场检查乙方工程质量及进度，乙方工程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甲方工程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返工后仍不合格或工程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依据本合同第十五条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工程进度或工程质量出现问题的，甲方有权延期支付工程款，直至工程进度或质量问题完全解决。甲方同意工程延期的，并不视为甲方放弃因乙方工程延误所享有的权利。

4. 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开具正规发票，甲方有权延期支付工程款。

#### （二）甲方义务：

1. 负责提供乙方安装工程专用水表、电表，本合同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水、电费由乙方额外支付（具体根据抄送的水表、电表数据及国家水电费收费标准在工程结束后一并核算可从工程造价费用中抵扣）。

2. 负责协调相关部门间的关系。

3. 乙方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应及时支付工程款。

4. 向乙方派出工地代表壹名，作为甲方联系人配合乙方工作。

####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 （一）乙方权利：

1. 乙方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的，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工程款。

2. 出现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延期的，乙方可要求甲方及时书面确定工期延长的时间。

##### （二）乙方义务：

1. 乙方负责设备、材料的采购、运送和保管，包工包料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乙方应有专人看守施工设备及材料，如设备及材料在甲方厂区丢失，甲方不负责任。

2. 乙方提供的设备及材料等必须确保质量，达到国家质量标准并符合工程要求。

3. 按审定的图纸，遵循国家相关标准组织施工，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工。

4. 做好工程管理及施工记录。

5. 做好文明施工及所有施工现场必须采取措施降尘、整理清洁。

6. 工程施工中产生的水费、电费由乙方承担（按照国家供水、供电部门规定价格）。

7. 严格按施工图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确保整体工程质量。

8. 所有进场材料须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须提供国家行业权威部门的质量检验报告和出厂合格证。

且经二次检验合格和现场监理及基建工程部材料进场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9. 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和地下管线的保护要求：乙方应保护甲方或产权方开工前指明的需保护的地下管线，如有损坏，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应对未经验收的建设成品采取必要保护措施以免损坏，否则乙方须无偿返修至合格，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按本合同第十五条第6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1. 乙方项目经理和五大员必须在现场监督，施工人员技术素质达不到工程要求的，乙方应及时调换施工人员。

12.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加强施工现场的管理。危险性较大的工程需做专项安全施工方案，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13. 乙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的同时，提供整个项目工程的竣工资料和质量保修书。

14. 工程项目如涉及到隐蔽工程，乙方应提前告知甲方，经甲方签字同意验收合格后方可隐蔽。未经

甲方同意私自施工，由此所产生的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5、坚持文明施工，做好施工现场环境保护。乙方应按照甲方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的环境保护，坚持文明施工，做到材料机具堆放整齐，建筑垃圾及时清运，竣工时做到工完场清，不得在施工场地外妨碍交通、影响和损坏浇灌排洪设施设备，不得损坏施工现场周围的建筑物、地下管线和文物，不得损坏被跨越电力线路、通信线路。否则，由此引起的环境污染赔偿责任和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增加的费用、罚款、延误的工期、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等）均由乙方承担。

16、乙方保证不向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包括乙方的合作伙伴、内部与本项目无关的员工）以任何形式泄露甲方提供的图纸、文件和技术资料等保密信息，以及本合同内容和双方的合作事宜。

17、通知和送达：现就本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信函、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1）甲方根据本合同做出的任何通知、信函、协议、法律文书及其他各类文件均应以书面形式做出，通过特快专递或传真等方式发送至本合同乙方所列明的收件地址，该地址即为本合同乙方确认有效的送达地址。

乙方同意，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非诉讼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法院、仲裁委等司法机关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2）乙方同意，除本条第（3）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项下的各项通知、信函、协议、法律文书及其他各类文件在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已经收到：

- a. 采用特快专递服务的，于乙方工作人员签收/拒收之日视为送达；
- b. 以电传或传真传送的，在传送完成并收到正确回号或传真报告时视为送达；

（3）乙方的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履行通知义务，并在变更后48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乙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若因此导致通知、信函、协议、法律文书及其他各类文件无法送达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乙方同意若本合同发生纠纷进入民事诉讼/仲裁程序，对于乙方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其未能收到法院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 第九条 进度安排：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30】天内，向甲方提供本工程的精装修设计图纸，甲方在收到后【3】天内进行反馈或确认；甲方反馈的，乙方应在【3】天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供给甲方。

2、在甲方确定施工图纸后，乙方需在【10】天内根据本合同相关条款编制工程量清单并报价，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双方签补充协议确定具体工程量清单及单价。

3、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单价确定后，乙方按照甲方开工令进场施工。

4、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及本工程情况制订工程进度计划，并在甲方认可后实施。

#### 第十条 工期延误：下列情况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经现场监理方和甲方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工作未落实，影响进场施工或施工进度的；
- 2、场地拆迁或其它障碍物未能彻底清除，影响进场施工或施工进度的；
- 3、与施工图纸不符的重大设计变更，致使设计和施工方案改变或由于施工无法进行的原因而影响进度的；
- 4、不可抗力（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造成的爆炸、火灾、地震等）；

5、连续一周以上雨、雪天气等对工程造成损害的自然环境影响。  
出现上述工期顺延情形的，乙方应在 2 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工期顺延申请，经甲方签字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因工期顺延导致额外增加工程费或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一 条 工程质量等级及保修期：

1、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及当地省、市等地方颁发的现行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程（或标准）有关要求，本工程质量要求为 100% 合格。  
2、本合同项下各工程保修期为 2 年，自合同项下各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第十二 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本工程含税总价为：暂定总价 3770 万元，甲方依据以下进度支付：  
1)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暂定价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作为设计费及预付款；  
2) 正式开工后，剩余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乙方应在每月 5 日申报上月进度款，甲方在收到完整申报资料后 10 天内审核完成，在审核确认后 15 天内支付该月产值（经甲方确认已完成的工程量所对应的工程造价费用）的 80%；  
3) 工程完工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完整的请款申报资料后 20 天内审核完成，在审核确认后 15 天内支付至完成工程总产值（经甲方确认已完成的工程量所对应的工程造价费用）的 90%；  
4) 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28 天内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5) 预留结算价款 3% 作为本工程质量保证金；  
2、甲方在下列条件均满足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  
1) 本工程保修期【二年】届满；  
2) 乙方在质保期内正常履行保修义务；  
3) 乙方提供书面请款报告后经甲方确认；  
4) 本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或经乙方保修后无任何质量问题。  
3、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应提供全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 第十三 条 竣工验收：

甲方收到乙方验收报告及其他验收完整材料后十天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

#### 第十四 条 安全施工的要求：

1、乙方应“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按照安全施工操作规程施工，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凡由于非甲方原因造成事故的责任和由此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开挖的沟槽必须及时回填，不能回填的，必须设置围栏和警示标记。否则，发生安全事故的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具备安全施工条件下方可施工，如需要对施工现场的设备进行保护的，乙方应通知甲方对设备进行保护，否则由于施工造成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设备损坏的责任。  
4、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责任制度、安全教育制度、安全技术制度和施工作业人员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应急措施，配备相应的安全检查人员，接受甲方、监理人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5、乙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安排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和休息时间，保障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并支付合理的报酬和费用。乙方必须为投入施工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工伤保险，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 6、乙方应按照法律规定保障施工现场人员的劳动安全，提供劳动保护，并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止粉尘、降低噪声、控制有害气体和保障高温、高寒、高空作业安全等劳动保护措施。
- 7、乙方应认真组织施工，若在施工期间发生人身伤亡、破坏他物及其他类型的安全事故时，应及时向甲方及有关部门报告，不准隐瞒不报，并全力采取补救措施、保护事故现场。事故赔偿责任及行政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8、乙方应遵守中国海关法律法规，按照海关最新生效执行的 AEO 认证企业的标准，采取有效措施，优化和完善贸易安全管理，确保供应安全。
-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需按签订的《外协单位施工环境安全与社会责任合同》（详见附件 2）履行相关安全环保要求。

####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员工在施工过程中，应当遵守甲方工作园区规定，不得携带摄像、摄影类设施，不得携带易燃物品、不得携带打火机、火柴等可燃火的物品、不得抽烟、偷窃厂区财产。一经发现按甲方厂规处理，通报乙方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两次及以上违规或者两人及以上出现违规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每人 500 元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违约金从未支付的工程款中扣除。
- 2、乙方提供的各类工程材料，如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或以次充好、以劣充优，一经发现，任何时候均视为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作为违约金，并立即整改至合格；由此导致工期延误的，按本条第 6 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0% 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得退回已收取的工程款。
- 3、在保修期内，乙方承建的工程出现问题需修复的，经甲方通知（包含邮件及电话通知），如乙方在 24 小时内未修缮完毕的，甲方可自行维修或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质保金中直接扣除，质保金不足抵偿维修费用的，乙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且需另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4、本合同项下各工程在保修期内，如因施工（含材料）质量问题发生坍塌、倾倒、以及屋顶掉落等造成甲方园区内人或物损害、损毁的，由乙方负全责。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0% 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5、未经甲方的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0% 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6、乙方不能按照约定的日期或甲方基建工程部同意顺延的日期竣工或逾期提供保修服务的，每延迟一日，按照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7、达不到质量等级要求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乙方无条件返工至合格为止，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导致工期延误的，按本条第 6 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8、本合同项下所有项目禁止转包、分包，乙方如违反，一经发现，无论何时，甲方得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工程款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工程款的 20%。
- 9、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经甲方通知后 7 日内仍未采取补救措施，或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0、本合同所约定的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的罚款、索赔（包括经过和未经过司法机关裁定款项）、诉讼（包括因而产生的费用和律师费），甲方额外支出的费用，或由执行本合同所引起的可导致任何人受伤、死亡（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或甲方任何个人或其财产损失）的有关索赔，以及甲方逾期可得利益损失。

保密等级：秘密

11、本合同所约定的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可迳自从应支付乙方的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需另行补足。违约金或赔偿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应负的其它义务。

12、乙方同意本合同中约定的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因乙方的原因引致的甲方或任何第三方的人身和财产损害的赔偿责任，乙方在任何时候均需就甲方和第三方的所有损失和责任负责。

13、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因为与甲方所在办公地物业发生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因此纠纷影响延误甲方工期的，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第十六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 第十七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及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原件一式 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投资概算》

附件 2：《分包单位施工环境安全与社会责任合同》



甲方：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4、项目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05月15日；合同金额：2832.11万元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  
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永安路与东海道交汇处

承 包 人：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及相关法律法规、省、市有关政策规定，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双方就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签订本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及周边道路项目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永安路与东海道交汇处

分包工程范围为本次招标内容为海心小学地上、地下装修工程及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包括但不限于海心小学地上、地下公共、非公共部分的装修工程、外墙装饰工程、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外墙装饰工程的材料采购、定版、样板制作、送检、安装、检测、调试、验收等以及完成以上装修工程所配套一切施工工序。（具体施工以甲方提供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为准）。

根据建设单位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及会审纪要的内容完成装修工程从材料采购至竣工验收全部施工任务（结合建筑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项目：图纸深化设计、材料的采购、送检、报审、管线的预埋、封堵、接驳（含市政接驳）、检测、调试、验收、移交。

分包方式：专业分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送检、包资料、包深化设计、包评优配合费、包验收、包移交）

### 二、分包合同工期

施工总工期暂定约 120 个日历天。从 2021 年 5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2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的通知为准。乙方施工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进度的要求，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各种因素影响。

###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图纸及设计规范要求，一次验收合格。

###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包含材料费、机械费、人工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检测费、规费、税费、行政服务费等一切费用，乙方作为有经验的分包人需考虑一切明示或暗示风险，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工程量以建设单位确认工程量为准。含税金额暂定为（大写）：贰仟捌佰叁拾贰万壹仟零玖拾伍元陆角柒分（¥28,321,095.67 元），不含税金额为（大写）：贰仟伍佰玖拾捌万贰仟陆佰伍拾陆元伍角捌分（¥25,982,656.58 元），税金金额为（大写）：贰佰叁拾叁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零角玖分（¥2,338,439.09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五、分包合同组成文件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分包合同签订后甲方和乙方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分包合同协议书；
- (3)分包合同补充条款；
- (4)分包合同条款；
- (5)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6)本分包工程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甲方和乙方双方有关本分包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六、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承诺按照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本分包工程施工，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3)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甲方履行的义务除外。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与安全与甲方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特别约定：(1)甲方对乙方的付款以本项目发包人对甲方付款为前提，若因本项目发包人拖欠甲方工程款而导致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必须保证工程施工的正常进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采取其他任何未经甲方同意的措施，并放弃向甲方追究任何违约责任和计取利息的要求；若因乙方原因未收到甲方工程款，乙方亦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采取其他任何未经甲方同意的措施。因此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

(2)甲方零星工程安排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拒绝，费用由甲乙双方商定，计日工价格不得高于深圳市市场价。

(3)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现场管理，配合现场施工进度、质量、安全要求。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现场进度滞后，甲方在连续三次发文后将清理乙方退场，乙方放弃索赔的权利并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 七、合同订立与生效

(1)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分包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2)本分包合同于2021年5月15日在深圳签订，自甲方和乙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自双方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自行失效。

(3)本分包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

(一期) A 座 6 层-51

邮政编码：100045

法定代表人：王东江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盐田支行

帐号：44250100003500001822

税号：91440300MA5EXF3A0W

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星河 WORLD B 栋 706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胡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9345953

传真：\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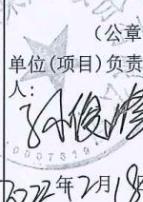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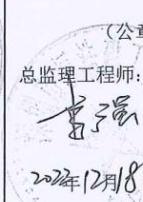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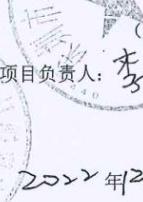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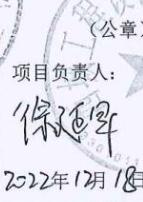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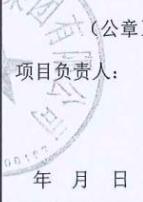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民治支行

帐号：44250100016400001369

税号：914403005788257383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0 0 1

工程名称	海心幼儿园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3层/4416.67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戈力	开工日期	2021-5-15
项目负责人	李诚	项目技术负责人	房镇	竣工日期	2022-12-18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质料核查	共 10 项,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 1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8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1 - 913 \*

5、项目名称: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程(施工);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08月07日;合同金额:994.74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6-440300-04-01-900037001001



标段名称: 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994.74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下浮率: 6.58%

中标工期: 168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唐建华

本工程于 2024-06-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07-25

验证码: JY2024071937869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htz.html>

合同编号: \_\_\_\_\_

## 施工 (单价) 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  
程 (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主要的施工内容为深圳市龙华中心小学校内楼栋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1) 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 (2)《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项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遭遇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房建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米 宽: 米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园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_\_\_\_\_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标准工期: 168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 以较严格者为准。

##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玖拾肆万柒仟肆佰元(¥ 994,74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币种：人民币

因财政审批、节假日等原因导致该合同款项的支付出现延迟，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亦不需承担逾期支付款项的法律责任，承包人应继续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施工合同重点条款确认；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
1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2. 发包人和（或）工程师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十、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合同双方可先协调解决，若协商不成，合同任一方均有权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

业区5栋夹层105

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9345953

传 真: 0755-61820672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

支 行

账 号: 44250100016400001369

邮 政 编 码: 518100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 2018年6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 GD-E1-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房屋质量加固和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华中心小学	建筑面积	17000m <sup>2</sup>	工程造价	994.74万元			
结构类型	砖混结构	层数	地上：5	层				
	/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华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志聪
副组长	郑春秋
组员	汪浩成、叶家劲、张力、马智健、唐建华、刘林生、陈戈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  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7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7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13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3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6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4  </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  11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1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4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12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2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2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8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0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8  </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  13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3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6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4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黄波				
3	罗	——			罗
4	叶	龙华项目中心			
5	孙力	2名·D·J			
6	蒋健	项目中心			蒋健
7					
8		深圳市和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唐建平
9					
10	刘林	深圳模设公司	总监		刘林
11					
12					
13		华昇设计	负责人		华昇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同意验收

本工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性条文及设计文件的要求，工程实体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观感质量一般。加固工程、装饰装修、屋面防水等级、电气自动报警系统、电气工程、钢结构、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共七个分部工程主体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合格，一致同意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磊

注册号：4405717-005

有效期：至2026年03月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5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8日



\* GD-E1-914/6 \*

## 二、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项目经理姓名：黄小珑

在本单位社保缴纳时限：2025 年 04 月 01 日-2025 年 11 月 30 日

1、项目名称：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第一期：3#实训楼；承包人名称：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03 月 06 日；任职情况：2023.03.30-2025.03.06 期间任职项目经理；合同金额：7289.25 万元。

2、项目名称：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后加工车间；承包人名称：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1 月 19 日；任职情况：2022.04.07-2023.01.19 期间任职项目经理；合同金额：4842.30 万元。

##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

1、项目名称：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第一期：3#实训楼；承包人名称：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时间：2025年03月06日；任职情况：2023.03.30-2025.03.06期间任职项目经理；合同金额：7289.25万元

### 中标通知书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在我司作为招标单位组织的《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一期（三阶段）工程》（招标编号：GF—2022—01106）招标中，邀请贵司进行投标并于规定时间内收到了有效回标。

经综合评审，确定你单位为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一期（三阶段）工程3#实训楼（34412 m<sup>2</sup>）的中标单位，中标价格为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捌拾玖万贰仟肆佰捌拾捌元贰角壹分（¥ 72892488.21元）。

特此通知。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0日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一期（三阶段）工程施工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一期（三阶段）工程。  
2. 工程地点：肇庆市高要区蚬岗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按备案项目编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3#实训楼（34412 m<sup>2</sup>，其中首层阶梯教室斜面计 369 m<sup>2</sup>），以上总建筑面积约 34412 m<sup>2</sup>建筑安装施工总承包及市政配套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按照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工程量清单、工程规范的要求以及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文件、资料及所包含的内容，完成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一期（三阶段）工程施工总承包的施工、材料采购、施工管理及分包的协调统筹管理、负责协调各分包商的管理工作、履行总包的责任与义务、竣工验收、质量保修等，包含（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土方、基础、主体结构、铝合金门窗（含深化设计）、室内装修、建筑屋面防水、建筑给水、排水、消防及通风、建筑电气（不含高压部分、弱电系统、园林绿化）等工程以及总承包范围内的管理及配合服务，具体的施工范围以发包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2月底。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预计为 280 个日历天。

2023年9月10日前，乙方提供空调等设备安装工作面给甲方使用；

2023年10月8日前，建设方、施工方、监理方、设计方、勘察方五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023年10月31日前，消防验收合格；

2023年12月31日前，竣工验收合格；

以上时间不以任何理由顺延，承包单位应依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关资源的投入，以保证按以上时间节点顺利完成。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承包单位必须保证其所完成的工程质量等级不低于《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0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01）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GB/T50375-2006）规定及与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等级，并保证质量一次验收合格。并要严格遵守珠肇庆市建筑工程实体质量控制规定（俗称 21 条），如有违反并受到政府部门处罚、停工、上报的，令甲方公司形象受到损害的，每次给予 5000 元~10000 元罚款。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应积极应对肇庆市每季度、半年度的安全大检查，避免出现扣分、停工现象。如出现工地扣分，每次罚款 5000 元，如造成工地停工则每次罚款 100000.00 元，并不补偿工期。

3、环境、卫生标准：应符合《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要求及地方法规要求。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捌拾玖万贰仟肆佰捌拾捌元贰角壹分（¥ 72892488.21 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柒万玖仟壹佰肆拾壹元叁角伍分（¥3179141.35 元）；

2、合同价格形式：采用综合单价及措施费包干，工程量按实际计量。本合同承包范围包含本工程施工、报验、直至竣工并通过验收的全部工作及手续；承包方须包工、包料（除甲供材料外）、包深化设计、包运输、包损耗、包装卸、包施工水电费、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包总承包管理及配合费、措施费、包利润、包税金等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所有分包单位资料的管理（收集、整理、归档等）；还须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风险、包与相关单位协调、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修、包保险费、包出具相应发票、包按政府规定承包方应负责办理的手续和缴纳的所有费用、与工程相关的一切费用的形式进行承包、包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施工用水电费由承包方自行缴纳。签订合同后，承包方须按本合同及有关规定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施工。

在施工期间，其它有需要由承包方承包施工的项目，按发包方的书面通知，计费和付款依本合同约定执行，总工期不变。

## 2.1. 钢筋部分

### 2.1.1. 一般规定

- (1) 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钢筋数量计重须以公斤计算;
  - (2) 不同级别与强度的钢筋应分别计算,注明其规格与要求;
  - (3) 如需对钢筋作任何规范要求以外的测试,则需详细说明,并另立项目计算;
  - (4) 除另有说明外,一般同级别不同直径的钢筋可在同一项目中计算;
  - (5) 钢筋项目中的重量是按图中的净长度加上必要的锚固、设计搭接长度来换算的,承包人应将公差重量,非设计搭接(也包括长度大于6米时所需的搭接)和成型时的损耗量考虑在项目单价内;
  - (6) 所有钢筋Φ22(包含Φ22)以下垂直及水平钢筋设置为单面焊(除墙垂直钢筋及柱);Φ14(包含Φ14)以下柱钢筋及Φ14(包含Φ14)以下墙垂直钢筋设置为绑扎;Φ16(包含Φ16)以上的柱钢筋及墙垂直钢筋均采用机械连接。

### 2.1.2. 钢筋单价须包括：

- (1) 切断至所需长度, 弯曲(包括曲柄及弯钩末端), 吊起, 固定、支撑就位及以金属线扎牢、焊接及机械连接等。
  - (2) 1.6 毫米退火绑扎铁线。
  - (3) 预制混凝土或认可之现成隔离块或托座及一般隔离棒和特别分隔件(如桩台、筏基或相当厚混凝土构件的顶层钢筋如需要架立筋支撑时, 架立筋的费用视作已包括在单价内)。
  - (4) 钢材轧制时产生的公差重量。
  - (5) 钢筋的搭接量(包括长度大于 6 米时所需的搭接)。
  - (6) 钢筋在开槽孔入的弯曲。
  - (7) 提交钢筋样品作试验证明费用。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年12月22日 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4412835012027  
温醒杰

承包人：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MA5APBX60T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4813187

地 址: 肇庆市高要区蚬岗镇宇浩大道 10 号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广园东路 2147 号

邮政编码: 526107

邮政编码: 510500

法定代表人: 温醒杰

法定代表人: 彭林保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13688889488

电 话: 020-37301635

传 真: \_\_\_\_\_

传 真: 020-37301650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广州永福南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014503040001767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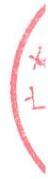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第一期: 3#实训楼

验收日期: 2018年3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广东华航航空职业学院第一期：3#实训楼				
工程地点	肇庆市高要区蚬岗镇宇浩大道10号	建筑面积	34108.95 <sup>2</sup>	工程造价	7289.2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28320230330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6日		
监督单位	肇庆市高要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QGY2023021		
建设单位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谢宇明
副组长	覃永年、黄淑权、阮嘉纯、黄稳权、黄小珑
组员	陈正文、梁宝文、李小敏、蓝元坤、金康、马旭亮、郭亮、陶启慧、凌菘烽、任国爱、 邓开禄、李俊镪、刘志辉、任天乐、曹旭、朱亮、潘家腾、刘洪峰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覃永年 黄淑权	陈正文、阮嘉纯、黄稳权、黄小珑、任国爱、朱亮、潘家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宝文 金康	蓝元坤、马旭亮、邓开禄、李俊镪、任天乐、曹旭、陈琦洋
工程质控资料	郭亮	凌菘烽、李俊镪、陈媚璇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 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应急照明)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自动喷水 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火灾自动报 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防雷)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GD-E1-914/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2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消火栓系统 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宇明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谢宇明
2	覃永年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	覃永年
3	陈正文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	陈正文
4	梁宝文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工程师	/	梁宝文
5	李小敏	广东华航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李小敏
6	黄稳权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稳权
7	阮嘉纯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阮嘉纯
8	黄淑权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黄淑权
9	蓝元坤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总代	/	蓝元坤
10	马旭亮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高级工程师	马旭亮
11	金康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工程师	金康
12	郭亮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	郭亮
13	凌菘烽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	凌菘烽
14	陶启慧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陶启慧
15	黄小珑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黄小珑
16	任国爱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任国爱
17	邓开禄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邓开禄
18	李俊镪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李俊镪
19	刘志辉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刘志辉
20	曹旭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曹旭
21	任天乐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任天乐
22	刘洪锋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刘洪锋
23	朱亮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朱亮
24	潘家腾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潘家腾
25	陈琦洋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琦洋
26	陈媚璇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媚璇
27	易亚养	广东广晟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现场总工	工程师	易亚养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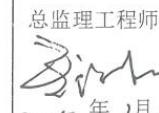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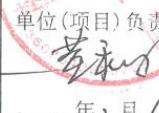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本工程符合下列要求：

- 1、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2、符合我国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
- 3、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 4、工程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 5、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综上所述，本工程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3月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6日

\* GD-E1-914/6 \*

2、项目名称：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后加工车间；承包人名称：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01月19日；任职情况：2022.04.07-2023.01.19期间任职项目经理；合同金额：4842.30万元

<p>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p> <p>编号441283202208050101</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特发此证</p> <p>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2年08月05日</p> <p></p>		<table border="1"><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tr><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后加工车间</td></tr><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马安天资工业园内</td></tr><tr><td>建设规模</td><td>32200.85 m<sup>2</sup></td><td>合同价格 4842.3 万元</td></tr><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广东省肇庆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td></tr><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td></tr><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r><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福州市安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td></tr><tr><td>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邓世荣</td><td>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梁嘉樑</td></tr><tr><td>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黄小珑</td><td>总监理工程师 何卫东</td></tr><tr><td>合同工期</td><td colspan="2">2022-05-21~2023-06-21</td></tr><tr><td>质量监督注册号</td><td colspan="2">ZQGY2022023; 安全监督注册号:719343012022107</td></tr></table> <p>注意事项：</p> <p>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的，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p>	建设单位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后加工车间		建设地址	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马安天资工业园内		建设规模	32200.85 m <sup>2</sup>	合同价格 4842.3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省肇庆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福州市安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世荣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梁嘉樑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小珑	总监理工程师 何卫东	合同工期	2022-05-21~2023-06-21		质量监督注册号	ZQGY2022023; 安全监督注册号:719343012022107	
建设单位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后加工车间																																					
建设地址	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马安天资工业园内																																					
建设规模	32200.85 m <sup>2</sup>	合同价格 4842.3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省肇庆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福州市安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世荣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梁嘉樑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小珑	总监理工程师 何卫东																																				
合同工期	2022-05-21~2023-06-21																																					
质量监督注册号	ZQGY2022023; 安全监督注册号:719343012022107																																					

0094

GF-2020-0216

# 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后加工车间。
2. 工程地点： 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马安天资工业园跃龙路。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2203-441204-04-01-112130。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建筑面积 32302.64 m<sup>2</sup>, 框架结构 3 层（具体详见： 设计施工图）。
6. 工程承包范围： 按设计施工图纸施工（基桩、主体及装饰）。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肆拾贰万叁仟零叁拾玖元贰角（¥48423039.20元）。

（1）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玖万柒仟玖佰陆拾元贰角玖分（¥1597960.29元）；

（2）建筑意外伤害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叁仟贰佰陆拾伍元叁角肆分（¥53265.34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总价包干形式。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二级建造师）徐国良。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3月18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肇庆市订立。

## 十、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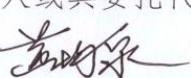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盖章签字后次日起 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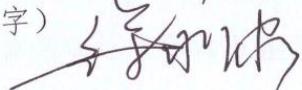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0769349981F

91441202MA546A78XF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城区西区 Z 小区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风华路 17 号鸿景锦园

邮政编码： 526100

第 4 栋首、二层 202 号商铺 209 室

法定代表人： 黄均泉

法定代表人： 徐永康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8-2905688

传真： \_\_\_\_\_

传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gdakjs@126.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西江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9550880217547300149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1 6

工程名称: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  
部件生产项目: 后加工车间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后加工车间							
工程地点	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马安天资工业园跃龙路	建筑面积	32200.85m <sup>2</sup>	工程造价	6221.0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三					
			地下：一					
施工许可证号	4412832022080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9日					
监督单位	肇庆市高要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QGY2022023					
建设单位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肇庆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福州市安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华悦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廖金生
副组长	何卫东
组员	黄小珑、梁嘉樑、邓世荣、黄毅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栋航	梁栋航、周鉴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栋航	梁栋航、周鉴强
工程质控资料	梁栋航	苏泳东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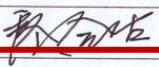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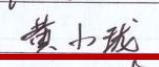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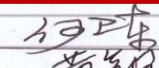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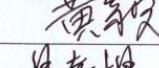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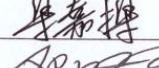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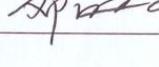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金生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黄小珑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何卫东	福州市安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4	黄毅	福州市安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5	梁嘉樑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邓世荣	广东省肇庆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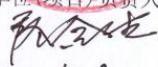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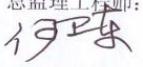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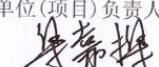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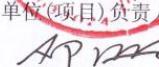
GD-E1-914/6□□□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零部件生产项目：后加工车间，为框架结构地上三层、负一层，建筑面积32302.64m<sup>2</sup>，于2023年1月19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监理、施工、设计、勘察及肇庆市高要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部门，在工程现场进行工程竣工验收。经现场检查，该工程能按设计图纸和有关质量规范验收要求施工完毕，没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要求。

本项目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技术档案资料和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建筑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分部、建筑电梯分部、建筑电气分部共7个分部，经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检查，全部符合验收标准及设计要求。

本项目质量符合建筑工程验收标准、施工规范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有关规定与要求，符合肇庆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验收及备案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程序要求。经相关单位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福州市安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广东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广东省肇庆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月1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9日



\* GD-E1-914/6 \*

## 项目经理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黄小虎

社保电脑号: 817258282

身份证号码: 44120219880703053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95.04	2897.52			808.0	269.36		269.36		181.91	61.28		40.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f2acf23ec1db ) 检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1月4日  
证明专用章

### 三、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证书	职称证书	在本单位社保缴纳时限	备注
1	黄小珑	项目经理	建造师注册证	/	25.04-25.11	/
2	陈戈力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24.11-25.11	/
3	谢仕修	机电安装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	24.11-25.11	/
4	唐堃	结构工程师	职称证	工程师	24.11-25.11	/
5	肖自华	生产经理	职称证	工程师	25.03-25.11	/
6	陆久阳	安全负责人	安全考核C证	工程师	24.11-25.11	/
7	廖泽平	造价工程师	造价师注册证	工程师	24.11-25.11	/
8	吴启华	质量员	岗位证	/	24.11-25.11	/
9	李丽梅	材料员	岗位证	/	25.04-25.11	/
10	陈洁	质量员	岗位证	/	24.11-25.11	/
11	彭国昌	质量负责人	岗位证	/	24.11-25.11	/
12	曹忠林	精装施工员	岗位证	/	24.11-25.11	/
13	吴志俊	精装施工员	岗位证	/	24.11-25.11	/
14	赖燕婷	安全员	安全考核C证	/	24.11-25.11	/
15	钟丽红	资料员	岗位证	/	24.11-25.11	/
16	靳明	深化设计师	职称证	助理工程师	24.11-25.11	/
17	郑宗阳	BIM工程师	职称证	助理工程师	24.11-25.11	/
18	彭泽敏	安全员	安全考核C证	/	24.11-25.11	/
19	蔡立婷	安全员	安全考核C证	/	24.11-25.11	/
20	李晓松	安全员	安全考核C证	/	25.05-25.11	/
21	肖森越	机电施工员	岗位证	/	24.11-25.11	/
22	陈柳媚	劳资专管员	岗位证	/	24.11-25.11	/

(1) 、项目经理-黄小珑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6)0008908

姓 名: 黄小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7月0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9月06日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26日至 2028年09月05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黄小珑

社保电脑号: 817258282

身份证号码: 44120219880703053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95.04	2897.52			808.0	269.3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2acf23ec1db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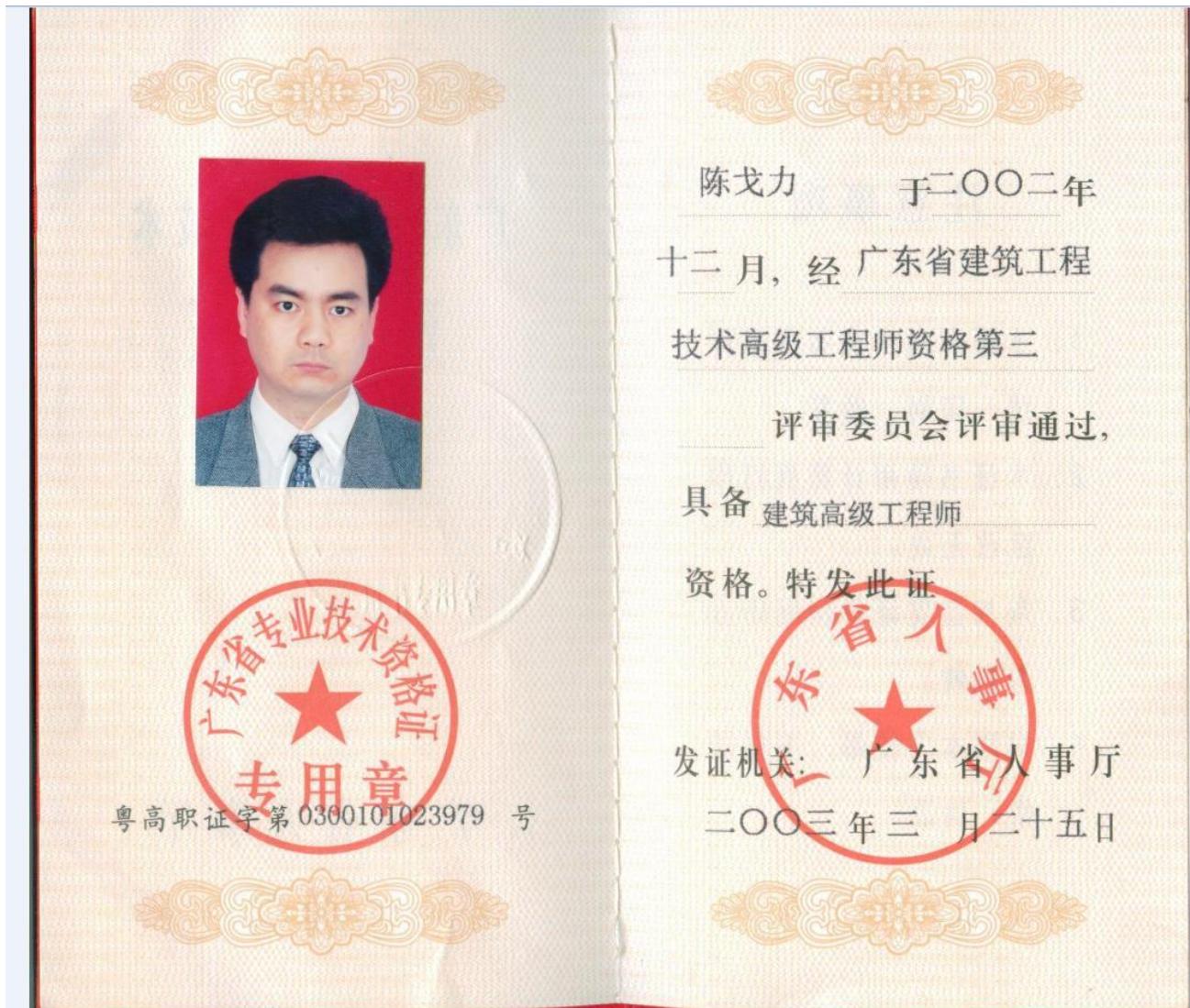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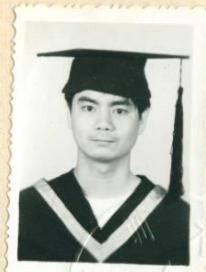
证明专用章



(2) 、技术负责人-陈戈力



#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戈力，男性，1968 年生，学号 85UAR031，于 1985 年 9 月入我校本科主修 建筑学 专业，副修 \_\_\_\_\_ 专业，学制五年，于 1990 年 7 月修完规定课程，取得规定学分，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 工 学士学位。

校长 魏佑海

证书登记本字第 90BS237 号

1990年7月13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戈力

社保电脑号: 1063596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68031341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12	424624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1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424624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13140.0	2640.0			4350.65	1740.26			435.13		702.0	1624.0		15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2acf23c0689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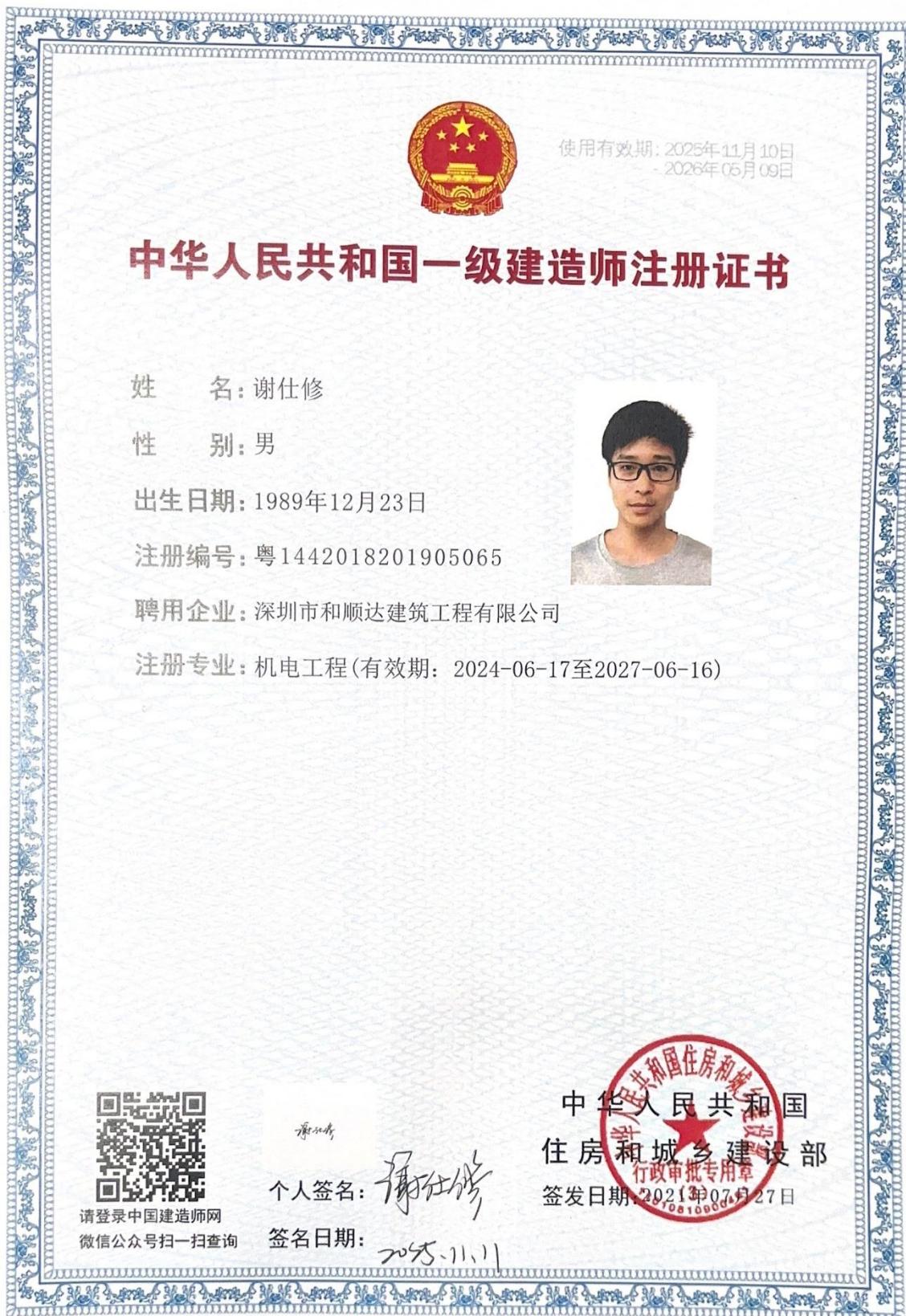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机电安装工程师-谢仕修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0) 0010459

姓 名: 谢仕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2月2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09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23日至 2026年12月0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3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仕修

社保电脑号: 802517277

身份证号码: 44088219891223065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6	435.13			435.13			289.03	144.56	64.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acf234f906）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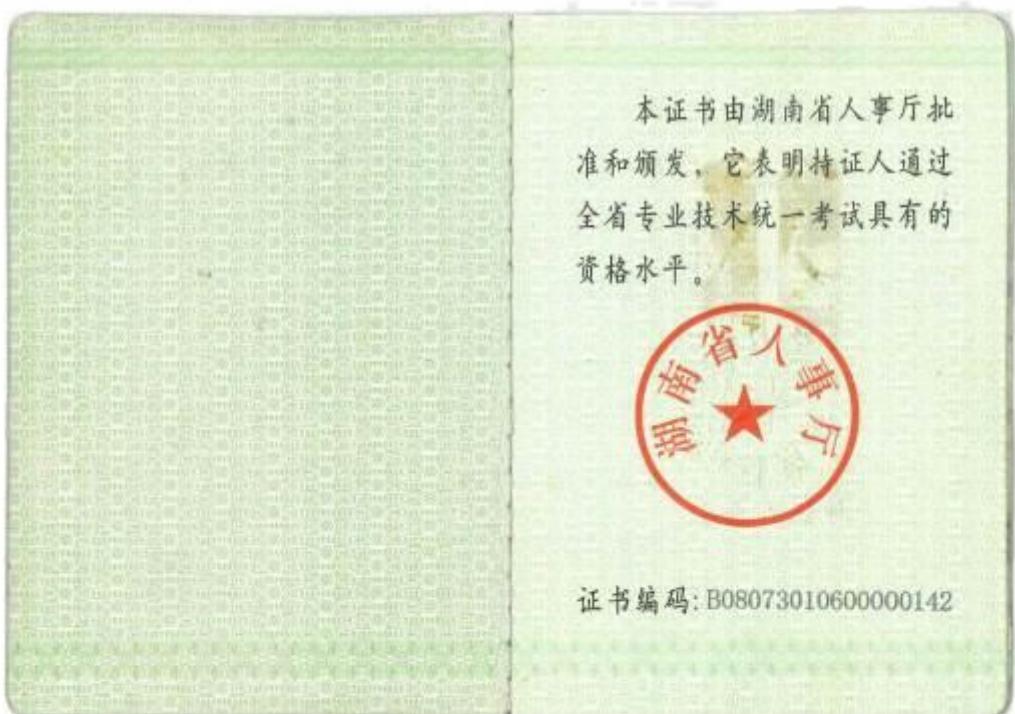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 (4) 、结构工程师-唐堃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唐莹

社保电脑号: 605248346

身份证号码: 43040319830404107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acf226788f)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 、生产经理-肖自华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肖自华

身份证号：44142619900519117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佛山市顺德区建筑工程技术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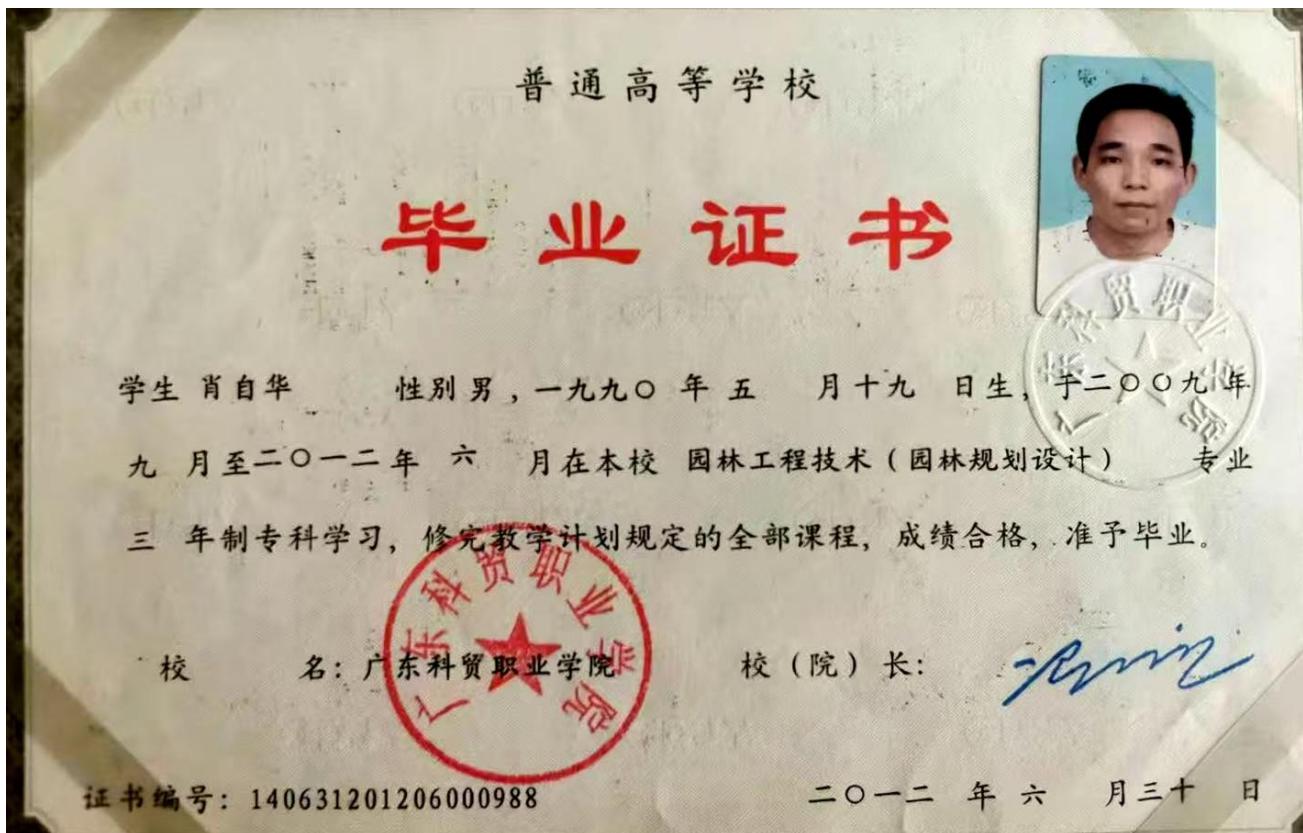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206063014681

发证单位：佛山市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肖自华

社保电脑号: 816944577

身份证号码: 4414261990051911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6513.76	3256.88			909.0	303.03	303.03		303.03					201.12	81.41	45.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acf23c932p)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明专用章



## (6) 、安全负责人-陆久阳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8) 0018252

姓 名: 陆久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5月2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8月1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20日 至 2027年08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0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83010100002726

姓名: 陆久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0881199005265456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年10月20日

持证人签名:

陆久阳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陆久阳

社保电脑号：638684455

身份证号码：4208811990052654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6	435.13			435.13		239.08	64.24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B391f2acf23d0f0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 、造价工程师-廖泽平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廖泽平

社保电脑号: 2645025

身份证号码: 43040419730202113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289.08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2acf2342f1e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8)、质量员-吴启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启华

社保电脑号：605473435

身份证号码：432922196804098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0	435.13			435.13		289.08	13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891f2acf22f5c6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11-20  
证明专用章

## (9) 、材料员-李丽梅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李丽梅

社保电脑号: 815916199

身份证号码: 44098219970218406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5795.04	2897.52		808.0	269.36		269.36				181.16	161.28	40.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验真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acf241160t)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0) 、质量员-陈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洁

社保电脑号: 810764893

身份证号码: 44512220001103322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6	435.13			435.13		289.08	130.96	64.24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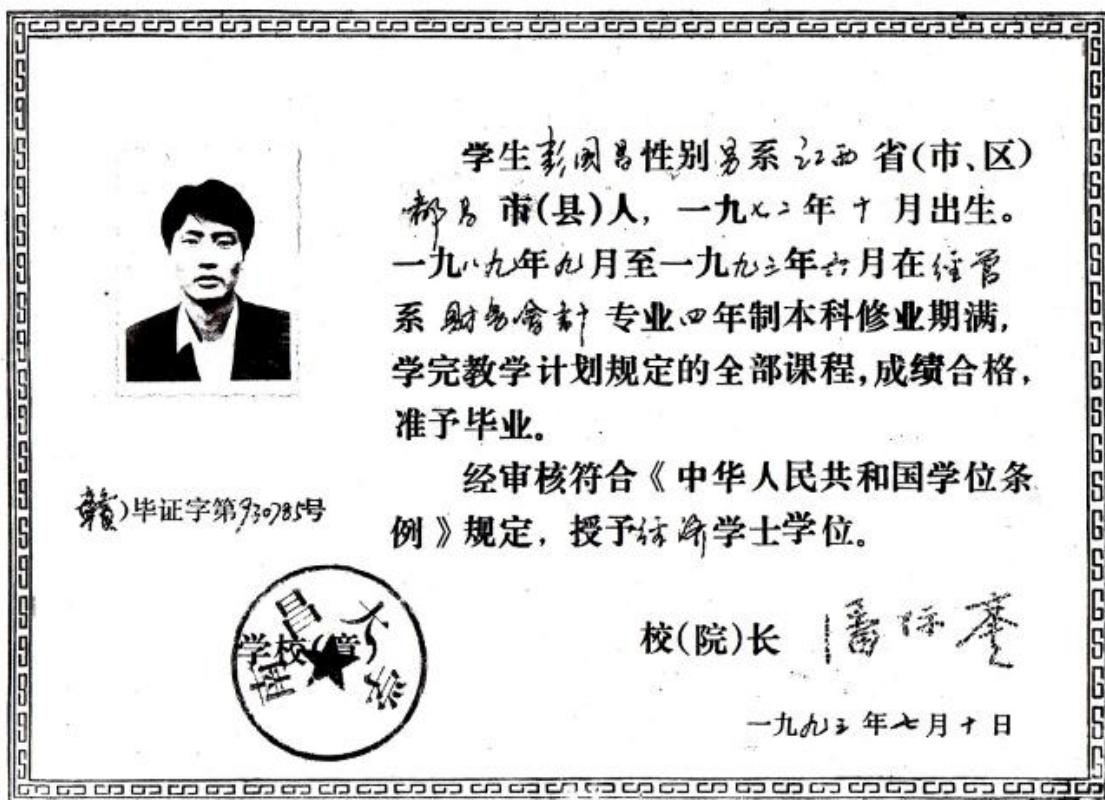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验证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acf23b096a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质量负责人-彭国昌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彭国昌

社保电脑号: 600487772

身份证号码: 3604281972102103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289.08 250.96 64.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验证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2acff22eab5c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12)、精装施工员-曹忠林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忠林

社保电脑号: 624866186

身份证号码: 36233019741016419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4350.66	1740.26			435.13			2520	22.68	25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2acf23c511g )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用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13) 、精装施工员-吴志俊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志俊

社保电脑号: 500187243

身份证号码: 4408811994053071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289.03	12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aef226be8e)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安全员-赖燕婷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53783

姓 名: 赖燕婷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5年10月24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30日至 2027年12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30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赖燕婷

社保电脑号：632718650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5102424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4350.65	1740.26			435.13					259.96	64.24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acf232c48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24日

## (15) 、资料员-钟丽红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丽红

社保电脑号：619054723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71011640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85.59	4694.32	359.36		359.36	1740.26			435.13		2360	20.16	2360	18.88	4.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acf233628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深化设计师-靳明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靳明

身份证号：13068319830529734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61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新明

社保电脑号: 612203113

身份证号码: 13068319830529734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1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4	1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1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1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2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3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4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5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6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7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8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09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10	42462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2025	11	42462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合计			9885.59	1691.32	4350.65	1740.26				435.13	322.83	158.78	2757	24.81	2757	22.06	5.5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22b935537ad4)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3”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缴费明细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费明细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17)、BIM 工程师-郑宗阳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郑宗阳  
身份证号: 440506199407260719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 2024年6月6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40300619405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8月20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宗阳

社保电脑号: 641202939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94072607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3897.41		1546.02		435.13		237.08	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验真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acf2397910)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18)、安全员-彭泽敏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 (2023) 0006372

姓 名: 彭泽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年01月0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4月04日

有 效 期: 2023年04月04日 至 2026年04月0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04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郭泽敏

社保电脑号: 811906750

身份证号码: 5226291998010738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6	445.13			435.13		239.08	250.96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由相关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0112acf23ae52y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 (19)、安全员-蔡立婷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 (2023) 0012458

姓 名: 蔡立婷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9年05月1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18日至 2026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立婷

社保电脑号: 811648293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9051309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acf239bcf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041529  
单位名称  
深业中地利建设有限公司



(20)、安全员-李晓松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72543

姓 名: 李晓松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年09月2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0月22日

有 效 期: 2025年05月23日至 2027年10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李晓松

社保电脑号: 644834942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97092023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0.16	5.04	
合计			5076.32	2538.16			2356.55	942.62			235.69		138.00	44.12	35.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询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412acf23f2883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 “1” 为生育保险, “2” 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 “1” 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 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 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 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 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 “缴费明细” 表中带 “\*” 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 “0” 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424624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机电施工员-肖森越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肖森越

社保电脑号: 647591109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93101807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1469.32	1305.26	435.13				435.13			2360	20.16	2520	20.16	61.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直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acf2399abx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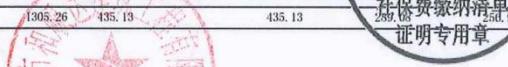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2462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劳资专管员-陈柳媚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_____</p> <p>证书编号：0915879202507001377. Certificate No.</p> <p>注册编号：09158792025001377. Registration No.</p>	<p>姓 名： 陈柳媚 Full Name</p> <p>性 别： 女 Gender</p> <p>身份证号：441481199401256108 ID No.</p> <p>职业工种：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p> <p>级 别： -- Rank</p> <p>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25年08月04日 Issued Date</p>
---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柳媚

社保电脑号: 636366772

身份证号码: 44148119940125610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2462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42462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2462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246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2462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98.8	4694.32			1305.26	435.13			435.13		239.03	23d.06	23d.0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验真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P2acf23e6b7w)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